

#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概况

### 一、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是区委主管信访事务的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草拟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及法规，制订规章制度。

（二）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反馈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三）承办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属部门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四）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重大矛盾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处置集体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事件，维护区委、区政府信访秩序；协调处理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我区群众到市、省和进京非正常上访

的劝返工作。

(五) 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区属部门信访业务工作；指导区信访受理中心的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六) 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区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设行政单位 1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2014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受理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总编制人数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7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6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12 人。

（上述人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9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348.40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30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1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2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3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4	0.00
六、其他收入	7	15.3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3.82
	10		十、节能环保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3	0.00
	16		十六、金融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7	53.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8	0.00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	50	0.07
	23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414.9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2</b>	<b>406.14</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5.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34.34
	27			55	
<b>合计</b>	<b>28</b>	<b>440.48</b>	<b>合计</b>	<b>56</b>	<b>440.48</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1+3+4+5+6+7) 行； 28 行= (24+25+26) 行； 52 行= (29+30+31+...+50) 行； 56 行= (52+53+54) 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其他收入		
				类	项	1	2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栏次												8	9	10
			合计	414.91	399.55	0.00	399.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6	0.00	0.00	15.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7	342.71	0.00	342.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6	0.00	0.00	15.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8.07	342.71	0.00	342.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6	0.00	0.00	15.36
2010301			行政运行	80.20	80.20	0.00	8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7.88	212.52	0.00	212.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6	0.00	0.00	15.36
2010350			事业运行	49.99	49.99	0.00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2	3.82	0.00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82	3.82	0.00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3.82	3.82	0.00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02	53.02	0.00	5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02	53.02	0.00	5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61	22.61	0.00	22.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1	30.41	0.00	3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2+4+5+6+7+8) 栏; 2 栏≥3 栏; 8 栏≥ (9+10) 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2	3	4	5	6	7	8	9	10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405.14	181.01	107.50	15.64	57.56	0.21	225.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8.41	123.35	107.50	15.64	0.00	0.21	225.0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8.41	123.35	107.50	15.64	0.00	0.21	225.0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0.20	80.20	67.2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25.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5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3.15	43.15	40.30	2.64	0.00	0.21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2	3.82	0.00	0.00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82	3.82	0.00	0.00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3.82	3.82	0.00	0.00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5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5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1	24.01	0.00	0.00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3	29.83	0.00	0.00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7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7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7	0.00	0.00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 (2+6+7+8+9) 栏； 2 栏≥ (3+4+5) 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4年度决算数				2014年度决算比2013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栏次																		
	合计	402.05	205.89	196.16	385.07	181.01	204.06	196.16	-16.98	-4.22	-24.88	7.90	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92	155.76	196.16	327.34	123.35	203.99	196.16	-24.58	-6.98	-32.41	7.83	3.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7.17	151.01	196.16	327.34	123.35	203.99	196.16	-19.83	-5.71	-27.66	7.83	3.99						
2010301	行政运行	93.33	93.33	0.00	80.20	80.20	0.00	0.00	-13.13	-14.07	-13.13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96.16	0.00	196.16	203.99	0.00	203.99	196.16	7.83	3.99	0.00	7.83	3.99						
2010350	事业运行	57.68	57.68	0.00	43.15	43.15	0.00	0.00	-14.53	-25.19	-14.53	0.00	0.00						
20112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0.00	-4.75	-100.00	-4.75	0.00	0.00						
2011215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0.00	-4.75	-100.00	-4.75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3.82	3.82	0.00	0.00	3.82	0.00	3.82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3.82	3.82	0.00	0.00	3.82	0.00	3.82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0.00	0.00	0.00	3.82	3.82	0.00	0.00	3.82	0.00	3.8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3	50.13	0.00	53.84	53.84	0.00	0.00	3.71	7.40	3.7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3	50.13	0.00	53.84	53.84	0.00	0.00	3.71	7.40	3.7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1	28.91	0.00	24.01	24.01	0.00	0.00	-4.90	-16.96	-4.9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2	21.22	0.00	29.83	29.83	0.00	0.00	8.61	40.59	8.61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7	0.00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181.01	165.16	15.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50	107.5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4.49	14.49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65.49	65.49	0.00
301	03	奖金	16.87	16.87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10.63	10.63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0.0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4	0.00	15.64
302	01	办公费	0.34	0.00	0.34
302	02	印刷费	0.05	0.00	0.05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	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	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	07	邮电费	3.34	0.00	3.34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	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0.16	0.00	0.16
302	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0.08	0.00	0.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59	0.00	1.59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89	0.00	2.89
302	29	福利费	0.20	0.00	0.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2	0.00	4.7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	0.00	2.25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6	57.66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费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3.82	3.82	0.00
303	10	生活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4.01	24.01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29.83	29.83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1	0.00	0.21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21	0.00	0.21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向国家银行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3	其他国内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4	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5	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6	其他国外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6	-	赠与	0.00	0.00	0.00
306	01	对国内的赠与	0.00	0.00	0.00
306	02	对国外的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			
			二、专项收入			
			.....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四、罚没收入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七、其他收入			
			.....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7.19	177.19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35	123.35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3.35	123.35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0.20	80.2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0.20	80.2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3.15	43.15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3.15	43.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4	53.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4	53.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1	24.0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1	24.0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3	29.8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83	29.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31	6.31	0.00	4.72	0.00	4.72	1.59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1	6.31	0.00	4.72	0.00	4.72	1.59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1	6.31	0.00	4.72	0.00	4.72	1.59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09	4.09	0.00	2.50	0.00	2.50	1.59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22	2.22	0.00	2.22	0.00	2.22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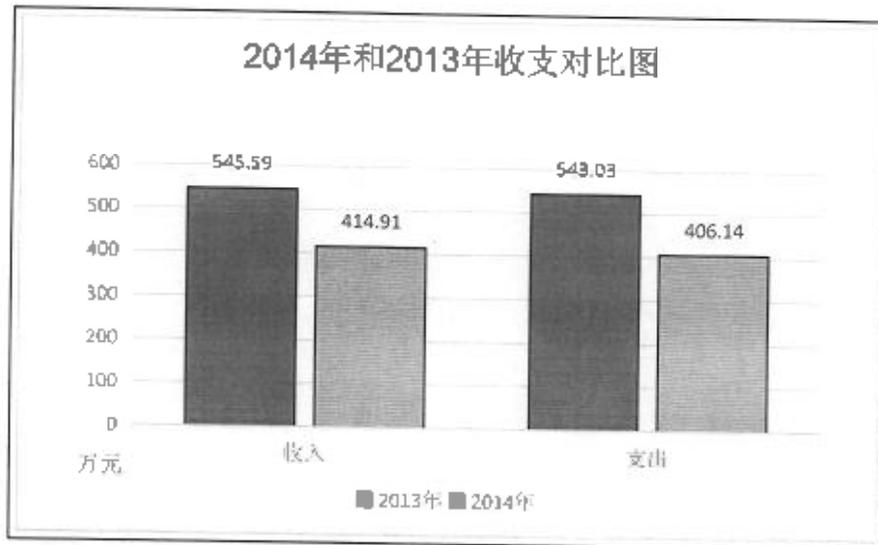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 (2+8) 栏; 2 栏= (3+4+7) 栏; 4 栏= (5+6) 栏。

### 第三部分 201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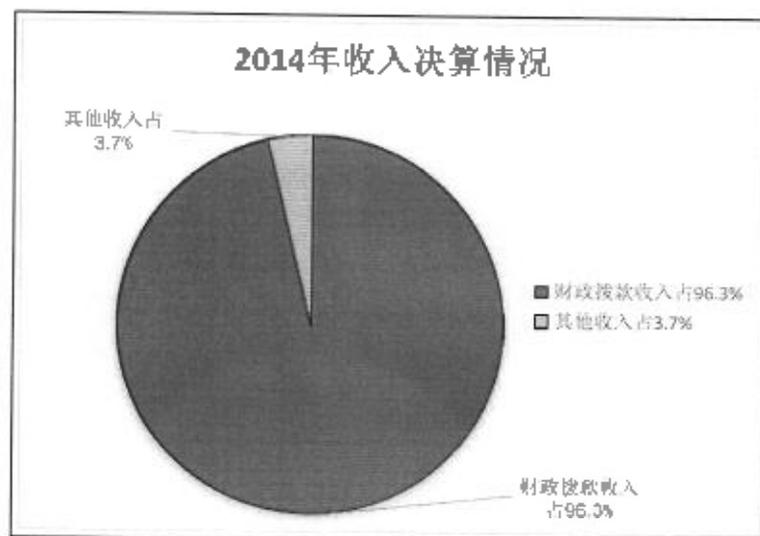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414.91万元，支出总计406.14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入减少130.68万元，减少23.95%。支出减少136.89万元，减少25.21%。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支出项目；二是部分项目资金调整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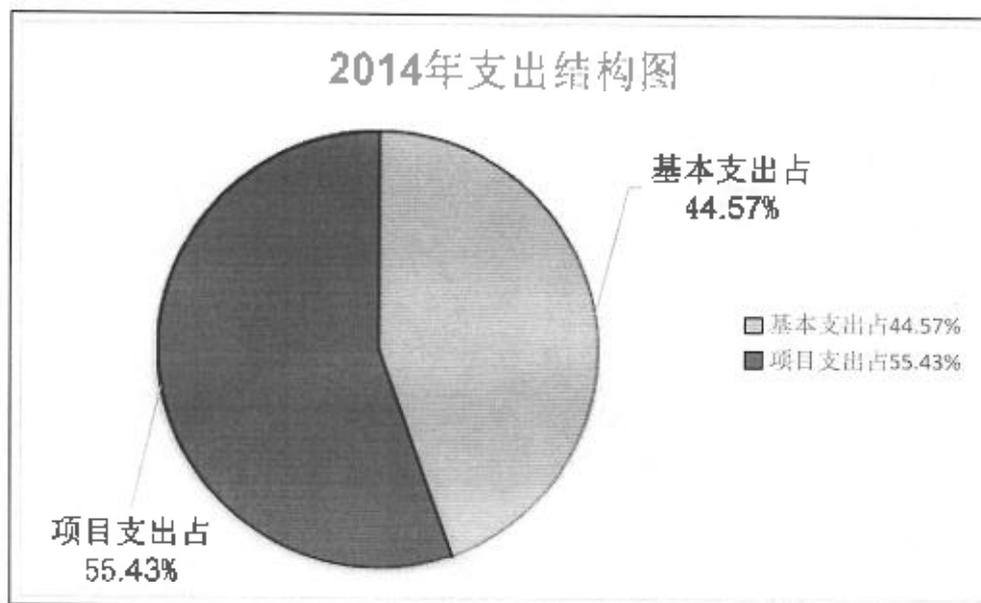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414.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9.55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6.3%；其他收入15.36万元，占3.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406.14万元。基本支出181.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4.5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7.50万元，用于12个在编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5.64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7.66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其他资本性支出0.21万元，反映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以及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项目支出225.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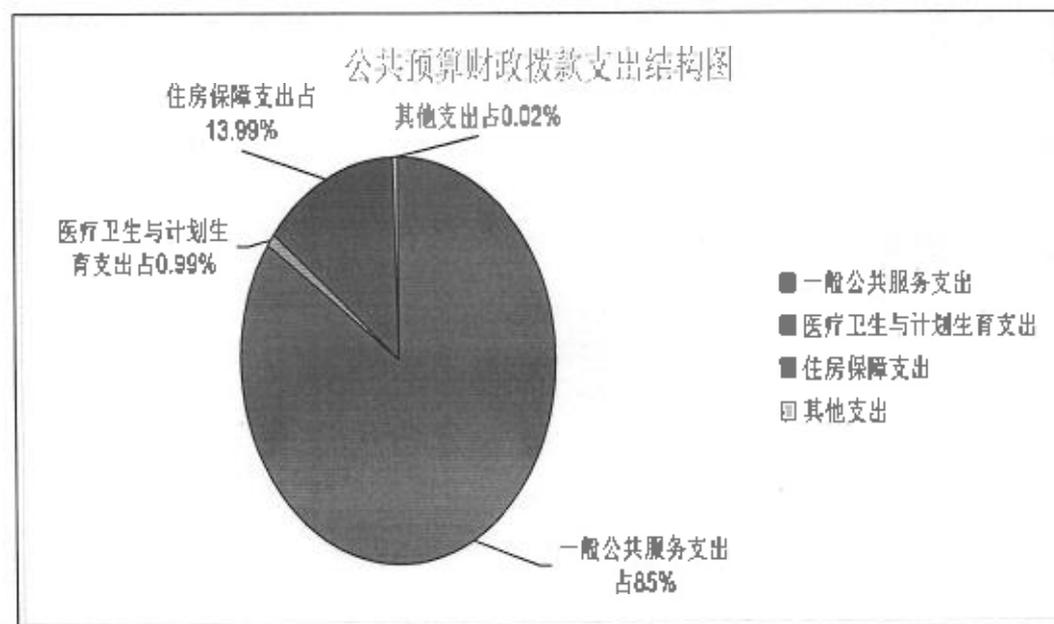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5.0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8%。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98万元，下降4.22%。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支出项目；二是部分项目资金调整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7.34万元，占8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82万元，占0.99%；住房保障支出53.84万元，占13.99%；其他支出0.07万元，占0.02%



##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0.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主要用于行政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0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60%，主要用于积案化解工作、信访特情等信访专项工作。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大力整顿庸懒散奢，减少一切不必要的开支。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4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2%，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大力整顿庸懒散奢，减少一切不必要的开支等。

4.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奖励等方面的支出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4.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6%，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项目标准调整等。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88%，主要用于反映按国家

政策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项目标准调整等。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81.0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7.5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6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7.6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21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无各类非税收入。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2014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177.19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46.1%。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年，荔湾区信访局（含所属荔湾区信访受理中心）共2个单位、24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6.31万元，比上年减少3.28万元，下降34.2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4.7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74.8%，比上年减少0.97万元，下降17.0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使用。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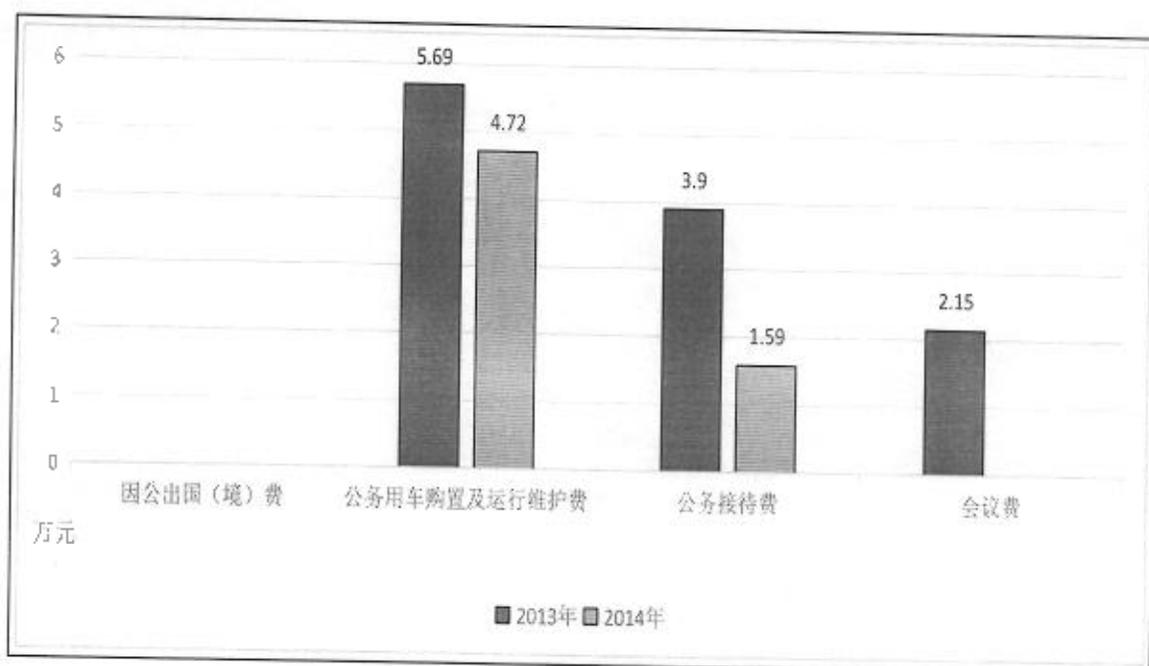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2万元。本部门（含所属荔湾区信访受理中心）共2个单位，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4.72万元，平均每辆2.36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现场调处和维稳、劝返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1.59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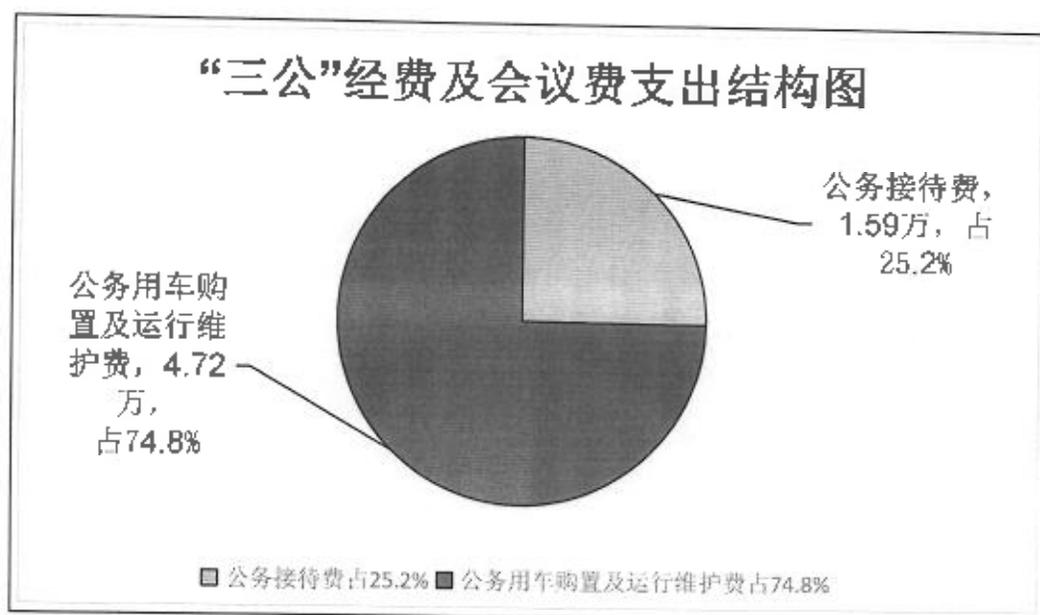
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25.2%，比上年减少2.31万元，下降59.2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59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2个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四) 会议费决算。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等。本部门 2014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决算。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 年，我区信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紧紧围绕区的中心工作，坚持以人为本，用群众工作统揽信访工作，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突出源头治理，落实工作责任，积极协调化解社会矛盾隐患，为促进我区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力度不断加大。

一是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议多次专题研究部署信访工作。如 10 月 17 日和 10 月 31 日区委常委会议上，两次专题听取信访维稳工作汇报，集中研究对策措施，加强对上访重点人员的排查稳控和矛盾纠纷的源头排查化解，确保我区社会和谐稳定。二是领导率先垂范，带头协调督办。按照《荔湾区区委书记、区长定期会诊信访积案例会制度》，区委书记唐航浩亲自主持了 3 次信访积案会诊会，对 15 宗重大疑难信访问题进行了集中会诊，促使问题已全部化解。三是重大敏感时期我区群众零进京非访。按照上级关于“快速劝返带回进京上访人员，做到不滞留、不失控、不回流”的要求，重大敏感时期，我局提前牵头成立驻京劝返工作组，加强值班巡查守点及与相关部门的协调联动，抓好涉访重点人员的排查稳控和及时疏导劝返，实现了全国“两会”及十八届四中全会、APEC 等重大敏感时期我区群众进京非访为零目标。

##### 二、以人为本，全力协调解决群众合理合法的利益诉求。

我区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群众合理合法的利益诉求解决好”的重要讲话作为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指导思想。

一是积极协调处理群众民生信访诉求。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来电和来邮，及时做好交转办和跟踪督办工作，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二是全力处理好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交办件。按照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整合了多条民生热线，方便群众反映民生诉求，及时处理。热线整合后群众来电、来邮不断，投诉、反映的问题各种各样。我局承接该项工作后，克服人手少，工作量大的困难和客观实际情况，及时做好该类案件的交办、转办及跟踪督办。三是组织全面开展矛盾隐患排查化解。采取全面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合，加强信访矛盾隐患的排查调处，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的发生。四是加大对重点突出信访问题的督查督办力度。一方面通过《荔湾区纪委（监察局）与荔湾区信访局信访联动工作方案》，形成处理信访事项的整体合力，督促我区各职能部门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进一步提高各职能部门的行政办事效率。五是积极利用信访特殊疑难资金解决突出信访问题。积极申请利用省市解决信访特殊疑难问题专项资金，帮扶解决我区特殊信访问题。

### 三、创新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一是创新积案化解信访工作机制。今年4月份，对《区委书记、区长定期会诊信访积案例会制度》进行了扩展和延伸，创新制定了《荔湾区区属职能部门、街道主要领导会诊信访积案例会制度》，最大限度地推动信访积案和突出问题

及时化解在基层和初始阶段。今年以来，区属职能部门和街道主要领导按照例会制度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集中开展重大突出疑难信访积案会诊会，及时协调督办化解了重大突出疑难信访问题 83 宗。

二是建立信访干部定向联系基层单位制度。及时指导基层单位处理信访突出问题，41 次牵头召开专题信访协调会，加强对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出个案的协调督办，及时协调化解了站前街中发大酒店因租赁纠纷引发的员工劳资纠纷问题、彩虹街周门社区 20 多名家长因儿童入学问题集体上访案等 18 件。

三是加强对基层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先后 6 次组织了全区信访干部进行专题业务培训，深入学习和应用好国家信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引导来访人依法逐级走访的办法》和《广东省信访条例》等新规定，规范市 12345 服务热线交办件办理工作，规范接访行为、工作用语、接访流程，明确信访受理范围、办理时限、处理程序和书面答复的内容。提高基层信访干部处理信访突出问题能力和工作业务水平。

四是及时为处理重大突出信访问题决策建言献策。综合分析研判信访形势，编撰各类分析报告 65 份，及时提出工作建议供区领导决策参考。成功化解了新疆籍男子亚森·麦提玉苏普缠访闹访案、原区财评中心主任周瑞清家属信访案、东沙街湖南籍溺水死亡儿童家属聚集上访案、恩宁路拆迁户陈某莲长期缠访闹访案等影响大的信访案件一大批。

四、完善网上信访大厅，深入开展接访下访，进一步畅

## 通群众信访诉求表达渠道。

一是落实区领导和职能部门主要领导定期轮值接访制度。坚持落实区领导和职能部门主要领导每周四到区人民群众来访接待室轮值接访制度。今年，共有区领导 23 人次进行轮值接访，接访群众 52 批 89 人次。如 5 月 8 日下午，区委常委、区委统战部部长郑丹群亲自接访彩虹街周门社区刘敏等 6 人上访反映的小孩入学问题，并及时协调解决。

二是深入开展领导探访下访活动。如今年 11 月 1 日，区分管领导带同我局领导，会同广州市驻京办副主任兼市信访局副局长王春华同志，专门前往重点人员梁某葵家中探访下访，面对面听取诉求，细致深入做思想疏导和转化工作，拉近了距离，赢得了信任，十八届四中全会及 APEC 会议期间，她停止了进京活动。

三是建成完善了广州市网上信访大厅一荔湾分行。根据省、市信访局“两个信访大厅”建设的统一部署和市信访局关于《广州市信访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工作方案》的要求，进一步推动网上信访、电话信访、手机短信信访乃至视频信访等途径的实施和整合，畅通信访渠道，提高工作效率，减少群众走访，在大力畅通“信、电、网、邮”原有信访渠道的基础上，完成了广州市网上信访大厅一荔湾分行建设，并与市网上信访大厅互联互通，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诉求表达渠道。

## 五、加强宣传引导，规范信访工作程序，坚持依法处访。

一是开展专题宣传咨询，规范信访工作程序。今年《广东省信访条例》和国家信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事项受

理办理程序引导来访人依法逐级走访的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初信初访办理工作的办法》先后出台。6月15日，我局组织了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等10个职能部门，在康王中路486号和业广场举行了专题宣传咨询活动，派发了《广东省信访条例》和《信访条例》相关宣传海报宣传资料500多份，为群众解疑释难。

二是建立了快速处置群体上访事件工作机制。坚持用法制思维和法治方式去处访，教育群众理性依法表达诉求。对群体上访案件，及时进行疏导指引和告知，引导群众依法反映诉求，对不遵守信访秩序，故意制造事端，企图通过“以闹获利”的人员，及时协调公安部门依法进行处理，避免过激行为的发生和事态的漫延扩大。全年共快速处理群体上访案件50批次。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款)信访事务(项):主要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来邮来电等投诉,保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方面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支出(项):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落实区委交办的行政工作和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主要用于后勤的工作、福利等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支出(项):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